

上海市法治宣传教育联席会议办公室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上海市司法局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沪法宣办〔2023〕7号

关于举办第七届上海市企业法务技能大赛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以“民有所盼、政有所为”为目标，不断强化“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事

事关系营商环境”意识，为企业营造更有温度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发展内生动力，上海市法治宣传教育联席会议办公室、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上海市司法局、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决定联合举办第七届上海市企业法务技能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目的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聚焦法治化营商环境方面市场主体的关切，促进政企合力探索创新在法治框架内妥善处理相关问题的方式方法。通过“政企对接”方式，以问题为导向，各方共同参与、共商对策，形成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合力，促进思想破冰、改革破局、攻坚破难，努力形成“从发现问题到解决问题”的工作闭环，助力企业解难题、渡难关、复元气、增活力。

二、大赛主题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

三、大赛组织

主办单位：上海市法治宣传教育联席会议办公室、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上海市司法局、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承办单位：上海市企业法律顾问协会、法治天地频道

协办单位：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法治报

成立由各主办单位与承办单位相关人员组成的大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指导、协调、组织本届企业法务技能大赛活动，办公室设在上海市企业法律顾问协会。

四、时间及参赛对象

大赛时间：2023 年 5 月—12 月

参赛对象：中央在沪企业，上海市属、区属国有（控股）企业，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及其他各类所有制企业法务工作者及相关人员。

邀请长三角地区有关企业观摩，并作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相关案例分享。

五、参赛内容

本次大赛采取“提出问题，共商对策”的方式进行，突出展示企业法务工作者及相关人员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通过大赛发动全市企业法务工作者及相关人员联系企业实际，以优化营商环境为目标，发现和汇集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与短板，针对企业遇到的生产经营以及改革发展中的难点、痛点、堵点，提出改进与完善建议，让相关政府部门能够更加广泛地倾听来自各类企业的一线声音，了解企业需求，吸纳意见建议。

六、赛事安排

大赛分四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参赛问题报送（5月—6月）

由各单位通过扫描线上小程序二维码报名参赛。

各单位报送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相关1—5个问题，报送时可选择同时提交解决问题的有关设想或建议。大赛报名截止时间为2023年6月30日。

参赛报名二维码：



第二阶段：参赛问题评选与方案报送（7月—10月）

初步评选阶段（7月）：大赛组委会组织有关方面对所有参赛单位报送的问题进行评选，推选出若干问题入围下一阶段。

方案报送阶段（8—10月）：由大赛组委会组织初评入围的企业与相关政府部门开展对接或对话，共商解决之策。提问企业以此为基础，形成针对问题的可行性方案，并于10月31日前提交大赛组委会。

第三阶段：方案评选与网络展示（11月）

大赛组委会对入围问题及方案进行遴选与复评，并确定入围决赛名单。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将组织开展入围决赛问题及方案的网络展示相关工作。

第四阶段：现场展示与评选（12月）

由企业法务工作者从参赛问题的发现、分析、解决等方面进行现场阐述。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及有关人员开展评选工作，并公布获奖名单。

七、奖项设置

大赛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及若干单项奖，并对获奖单位和个人由主办方予以颁发证书并通报表扬。

八、工作要求

（一）各单位要以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以上海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为目标，以参加法务技能大赛为抓手，将组织参赛与落实普法责任制有机结合，采取切实有效举措，激发企业法务工作者和相关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和团队精神，结合企业实际发现问题，提出有价值的对策与建议，形成人人争做营商环境的建设者、维护者、促进者的良好氛围。

（二）企业法务技能大赛是展示全市普法“进企业”成果，持续推进企业法治建设的有效载体。各单位要以本次大赛为契机，充分发挥企业法务工作者及相关人员与生产实践联系最直接、最密切的优势，聚焦优化营商环境，展现发现、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发出来自一线的声音，汇集来自基层的智慧，搭建起“企业有需”和“政府有为”的纽带，凝心聚力，解决

一批企业生产经营等领域中的热点、难点问题，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三）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解决实际问题凸显大赛成果。各单位要通过调查研究，找准摸清企业的急难愁盼，紧紧围绕企业对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措施的反馈意见及问题建议狠抓整改，不做表面文章，下大力气通“堵点”、解“难点”、消“痛点”。要注重标本兼治、创新思路，拿出新办法、新举措，强化政企之间协调沟通，为企业高质量发展赋能，切实凝聚起优化本市营商环境的强大合力。

九、联系方式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 511 号 604 室，邮编：200070。

联系人：周佳贤、葛宪民

联系电话：52710567、15000876594、13311939996

邮箱：mark970819@163.com

特此通知。

上海市法治宣传教育联席会议办公室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上海市司法局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工商业联合会

2023年5月18日

